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8960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896061_ATTACH1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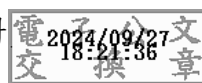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114年度教學卓越獎輔導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14年度教學卓越獎輔導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工作坊訂於113年10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50分假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（以下簡稱中原國小）3樓會議室辦理。
- 三、請貴校核予本案工作坊參加者及工作人員是日在課務自理原則下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全程參與研習者覈實給研習時數。
- 四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中原國小黃季屏老師，電話：03-4388200分機22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



教務處 113/09/27 18:47



1130006684

有附件